

证券代码：000933

证券简称：神火股份

公告编号：2020-065

河南神火煤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前三季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0 年 1 月 1 日-2020 年 9 月 30 日

2、预计的业绩：√同向下降

具体业绩预告情况如下表：

(1) 2020 年 1-9 月（金额单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追溯前	追溯后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盈利 29,416 万元	亏损： 29,137.44 万元	亏损： 30,468.62 万元
	比上年同期(追溯前)增加 200.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48,904 万元	盈利： 252,336.19 万元	盈利： 250,859.16 万元
	比上年同期(追溯前)减少 80.62%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257 元/股	盈利： 1.328 元/股	盈利： 1.320 元/股

注：公司于 2020 年 9 月增资控股云南神火铝业有限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公司按照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对上年同期数据进行了追溯调整。

(2) 2020 年 7-9 月（金额单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追溯前	追溯后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盈利 15,206 万元	亏损： 4,673.79 万元	亏损： 5,030.56 万元
	比上年同期(追溯前)增加 425.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27,628 万元	盈利： 224,460.61 万元	盈利： 224,064.76 万元
	比上年同期(追溯前)减少 87.69%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145 元/股	盈利： 1.181 元/股	盈利： 1.179 元/股

注：公司于2020年9月增资控股云南神火铝业有限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公司按照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对上年同期数据进行了追溯调整。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前三季度，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预计为2.94亿元，较上年同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追溯前）亏损2.91亿元增加5.86亿元，增幅200.96%，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预计为4.89亿元，较上年同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追溯前）25.23亿元减少20.34亿元，减幅80.62%。

（一）影响前三季度经营性业绩变动的主要原因

1、新疆神火煤电有限公司同比增利3.95亿元

新疆神火煤电有限公司前三季度实现利润总额7.75亿元，同比增加3.95亿元，第三季度实现利润总额3.84亿元，环比增加1.88亿元。受氧化铝、阳极炭块等大宗原材料价格同比大幅下降等因素影响，电解铝产品的完全成本同比减少759.71元/吨，同比增加利润总额4.29亿元；电解铝产品不含税售价同比下降59.72元/吨，同比减少利润总额3,671.60万元；受上述因素影响，同比增加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00亿元。

2、河南神火兴隆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同比增利1.02亿元

河南神火兴隆矿业有限责任公司根据煤质和赋存条件变化情况，及时调整优化产品结构，效益煤产量增加，煤炭产品不含税售价同比增加73.73元/吨，同比增加利润总额8,374.25万元；煤炭产品的完全成本同比减少23.26元/吨，同比增加利润总额2,641.34万元；受上述因素影响，同比增加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266.07万元。

3、河南有色汇源铝业有限公司同比减亏2.59亿元

受氧化铝市场价格走低、铝矿石供应难度加大及生产设备性能不

佳等因素综合影响，河南有色汇源铝业有限公司生产线已于 2019 年底全部停产；河南有色汇源铝业有限公司前三季度无产量，经营性利润总额同比减亏 2.59 亿元，影响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2 亿元。

（二）影响前三季度非经营性业绩变动的主要原因

主要受上年同期公司转让山西省左权县高家庄煤矿探矿权、河南神火光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0% 股权，永城本部电解铝生产线配套设备处置及计提相关资产减值准备等多项因素影响，2020 年前三季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较上年同期减少 26.19 亿元。

（三）增资控股云南神火铝业有限公司情况

云南神火铝业有限公司 90 万吨水电铝一体化项目一系列 45 万吨已于 9 月初全部通电启动，前三季度实现利润总额 1.91 亿元，影响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865.70 万元。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为准。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敬请广大投资者审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河南神火煤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10 月 13 日